

证券代码：838712

证券简称：鸿全兴业

主办券商：西南证券

重庆鸿全兴业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召开会议基本情况

重庆鸿全兴业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5 年 12 月 16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，股权登记日为 2025 年 12 月 10 日，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5-040。

二、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提案程序

2025 年 12 月 2 日，股东会会议召集人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42.1230% 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周其建书面提交的《重庆鸿全兴业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临时议案的函》，提请在 2025 年 12 月 16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中增加临时提案。

（二）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

1、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的相关规定，为落实新《公司法》的相关要求及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《实施贯彻落实新〈公司法〉配套业务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相应修订《公司章程》。

2、为完善公司的治理机构，提高决策效率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

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公司议事规则及管理制度部分条款。具体制度：《股东会制度》、《董事会制度》、《监事会制度》、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。上述制度经股东会审议后启用，同时原各项制度废止。

（三）审查意见说明

经审核，股东会会议召集人董事会认为股东周其建符合提案人资格，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会职权范围，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，召集人同意将股东周其建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。

三、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，于 2025 年 11 月 27 日公告的原股东会会议通知事项不变。

四、 增加议案后的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 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	
		普通股股东	恢复表决权的优先 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	
1	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	√	
2	《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》	√	

1. 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的相关规定，为落实新《公司法》的相关要求及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《实施贯彻落实新<公司法>配套业务规则》等相关

规定，公司相应修订《公司章程》。

2. 为完善公司的治理机构，提高决策效率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公司议事规则及管理制度部分条款。具体制度：《股东会制度》、《董事会制度》、《监事会制度》、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。上述制度经股东会审议后启用，同时原各项制度废止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1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五、 备查文件

《重庆鸿全兴业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临时议案的函》

《重庆鸿全兴业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重庆鸿全兴业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5 日